

國立臺灣大學職員英語訓練進修班申請流程

1. 語文中心開設課程班級公告
2. 人事室公告最新簡章、訓練進修班目前可供申請名額與經費額度

請在報名日前 30 天內至補助費系統填寫「職員參加英語訓練進修課程審查表」，並向人事室提出審核

人事室審核通過
(可至補助費系統查詢審核進度)

人事室審核未通過

持通過審核之申請表逕至語文中心報名，通過分級測驗後開始上課

1. 至語文中心報名後未通過分級測驗
2. 因其他因素無法報名上課

1. 下一期可重新提出申請
2. 逕至語文中心報名(視為自行上課，無補助)

課程結束後檢附(1)繳費收據、結業證書(或合格成績單)影本，並至補助費系統列印(2)補助申請表，以及至報帳系統列印(3)粘存單，將(1)~(3)送至人事室二組以申請學費補助(可至報帳系統查詢撥款進度)

下一期可重新提出申請